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业

公告编号：2016-04

##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关于 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3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顺发恒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18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22日